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機關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郭致君

聯絡電話：02-87712384

電子郵件：jc21ds@nlma.gov.tw

傳真：02-87712399

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93之1號6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國署研字第11310967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https://docdl.nlma.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G7TSPP)

主旨：有關「國土管理署署徽全民設計-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署徽設計評選徵圖活動1案，敬邀貴機關（單位）協助廣為宣傳並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藉著內政部營建署改制為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本署委託風泉設計有限公司辦理「國土管理署署徽全民設計-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徵圖活動，透過活動向全民好手發出邀請，讓國土管理署的概念與願景傳達給國人，加深國人對本署的認同感、信任度與能見度。

二、本活動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一)主題：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

(二)參選資格：須持有中華民國國民身份證或本國居留證之大專院校學生、社會人士皆可參加。

(三)獎項：將選出5名最佳設計獎，每人獲得獎金新台幣10萬元及獎狀1張。

(四)徵件期間：113年6月18日至113年7月17日下午5點止。

送。

正本：

勤、委會仁業大設立學東設合民工國協物建全學電民工造結工業團縣團建團市、建師新師臺市園、勞會務立輔商梵國、學術大立面聯華總民水國聯專觀國華師構構營程專社投社市都公化木市更技人園桃會、員僑國、工華、院大藝技國中業華來民民國公景民中技結構臺灣工程、南、雄、市公北木市程法桃、公部委、院學、系學技覺科、華全、職中自華華全民師國華、本市專台管工會高會北師彰土都工團、會師通展會學院大學設計科視山院中公會公務、國中中華技民中會上台北南程、水裝學法公公新築人市環境社會公技交發員會計技術計設林學崑學、公會服務、國中中華技民中會上台北南程、水裝學法公公新築人市環境社會公技家委託設計科學與國立義院文研究同技管理師中華會業、計中會員北、水學灣構技建築團體法市中環、公業木部國家設學東設與國立義院文研究同技管理師中華會業、計中會員北、水學灣構技建築團體法市中環、公業木經濟、客與亞藝術技術嘉學文研業履建、聯聯業學會梯程、公公灣管、區建會縣、新社新、法法臺展建商雄經部、劃傳人大藝科、立計人計商工大建國會全國商業都會學電工會專業師台業台灣國公票會林、人會團國人發業務高展覽會規銘法律術學東院國設學設地寓國全商務科民計國任學同技、物公台民苗雲會法公社社法築蓮服、部發委員學、團藝大嶺學、學大灣包大公國民道技師住國、都中造境務生、業人公水利法法師建築協會社、團建住宅金務位委大院財灣華、理院大東台大國民國技師業宅區中市華業工商士協台同會中利法技法師建築協會社、團建住宅基法數族技學校臺清院管學技屏人士民國民技師業宅區中市華業工商士協台同會中利法技法師建築協會社、團建住宅基教育部住國藝東國設計用國團中華華下調業租華總民會國營造環境再會造業法市水土社團建會市師展會入學發展育化原人文亞、設設學應、財民、中空商中國華合民居住、環境營業社台會雄會北師嘉建新展開團再團建教、會法人、學院學大大南院、聯合會冷裝華會新、國中出租公灣施行程營會法師新人程法地區更發社市桃園政、部員團大學設計科技科目學校、聯合國民內中公更會全、市師台設工業公園築法更法工團祖都整會灣會聯政環委財立術設教科球法設科會國聯聯民國內中公更會全、市師台設工業公園築法更法工團祖都整會灣會聯財海洋、市藝計學陽國環團學專協全國中、華國會同都劃公協台械會物景觀工程師社團市團構社馬施新公臺公人海府、臺北學理大朝建人財大東計公會、中華民國計師道聯、機協施圍工建會東、市、市會金行市築法集團部、)政臺大管原、法校技臺達師業師公會、華備商民市技隧國會水道設施園工建會東、市、市會金行市築法集團防利會(市、仁學中院團學科立達師業師公會、華備商民市技隧國會水道設施園工建會東、市、市會金行市築法集團國福員縣院輔大、學學財專德國傳技同技主任學、車服中國工民會廈台下物業灣基隆安法產人協高新師福市市社市、衛生委及學人技系計術校家樹、覺木業主宅會停住宅、民構華公大、灣灣、共團結動法技法建法臺臺會桃公部衛術市術法科學設藝學南、院視土木地利主機械織華結中師寓會台台會台會公人社不團木團縣團人人公、師交、技轄藝團志創學暨球台院學灣國發國工人機租賃組中國、技公公、公、公築、鄉社土社竹社法法師會技外部及直學財明文大計環、學術台民間業氏理暨降市政會華公工技公公技公同華公園會北會人社社木師工部農各大大校、語技設、所體藝、華產華造華經理中市改會華公工技公公技公同華公園會北會人社社木師政部農業範學系術科學院究美學會中動中營中理昇中市合中師境台業師業程業業中師桃公新學法公、上技構政、家會師學計美中大學研意大協、不、國、管物臺都聯、技環、工技同工同人築人師人新團師會省木結內部國員灣大設學臺葉計暨創華計會國會全會業築者國會機關會程程業構業營法建法築法更社築公學公灣土市

副本：

署長 吳欣修

【附件 4】徵圖簡章

「國土管理署署徽全民設計-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

署徽設計評選徵圖簡章

一、活動簡介

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

國土管理署為我國主管全國土地規劃、利用、管理、建築管理與住宅、都市更新、都市基礎建設及下水道工程等業務之中央主管機關。作為土地管理的守護者，將持續並秉持「綠色永續、創新負責、持續改造」之理念，強化城鄉韌性，打造以人為本的居住環境，透過精進「國土合理配置，資源永續發展」、「城鄉共榮、魅力共創」、「落實建築管理，強化居住安全」、「擴大社會住宅及租金補貼 等多元居住措施」、「完備都更及危老機制，擴大公辦都更量能」、「推動各項都市 基礎建設，建構完善安全的行人通行環境」以及「提升都市韌性，促進水資源循環利用」等 7 大方針政策，實現「建構永續國土，均衡城鄉發展」、「營造安居家園，加速都市更新」的施政目標，讓臺灣國土永續發展，為全民建立美好生活環境。

本活動因應內政部營建署改制為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經由整體視覺識別系統設計，形塑整體品牌形象，以提升國人對其品牌認同感、信任度與能見度。

關於活動

未來家園希望是什麼樣的樣貌呢？

安居的微笑，如春風拂面；都市的脈動，隨著土地與自然起伏，為城市注入不斷的生命力。想像並描繪著未來家園的美好畫面，國土未來的藍圖。每一筆、每一畫都是刻畫對未來的嚮往及期許。

二、參選資格

參選者須持有中華民國國民身份證或本國居留證之大專院校學生、社會人士皆可參加。

三、評圖獎項

獎項	人數	獎金	獎狀	備註
最佳設計獎	5	每人新台幣 100,000 元獎金	每人獎狀 1 張	※參選作品水準未達評選標準， 得調整減少獲獎作品數量。

四、活動時程

評選流程	時間
徵件	6/18~7/17 17:00 截止
資格審查篩選	7/17~7/19
初選	7/20~7/23
決選	7/31
公告得獎	8/9 (暫定，依主辦方公告為主)

五、報名費用：本活動免報名費

六、報名方式、資格文件、投稿稿件規定

➤ 報名方法:

以活動官方網站(網址)之報名連結表單為主，參選者於表單內填寫基本資料(姓名、電子信箱、聯絡電話)，並於連結表單內上傳“資格文件”與“投稿稿件”，活動相關文件從官方網站中下載。

➤ 資格文件:

身分證明文件與著作權同意書簽署資料(合併為一個 pdf 檔)。

※詳見：附件 1 著作權同意授權同意書、附件 2 身分證明文件

➤ 投稿稿件規定:

1. 參選作品須為作者原創，且為 2024 年 6 月 18 日以後創作完成之作品，且未曾在其他評選參與、獲獎，或未曾供他人公開使用之作品。
2. 規格為一頁橫式，尺寸大小為 A3 (420x297mm) 或 4961x3508px，解析度為 300dpi，檔案大小不超過 15MB。色彩模式為 CMYK，並以電繪形式呈現。
3. 應提供 Ai 及 PDF 檔各 1 份，檔案名稱以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署徽徵件 _ 參選人姓名) 標示，如有**多件作品報名**以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署徽徵件 _ 參選人姓名(**報名次數**)] 標示。

※詳見：附件 4 徵圖模版 Ai 檔

4. 作品檔案內容請參考以下表格資訊 (作品內容請勿放入個人資料) 。

	說明
左半部	設計署徽本體，不得超出框線範圍。
右半部	右上半部為 設計理念 ，請用 12pt 的黑體字，字數限制在 200 字以內。 右下半部為 含署徽中英文字體組合、色彩計劃、應用設計(名片、信封、桌卡等) ，參選者可依需求自行編排說明內容。

- **允許多件作品報名**，均採個人方式報名。
- 參選者應妥善保留作品原始檔，若得獎須提供原始圖層完稿檔及預視用圖檔 (JPG 檔、解析度 300dpi) 。
- 書面初審(1-2 個工作天)後，如參選者資料不全或作品主題不符合活動目標，將以 email 通知，並請參選者於 1 個工作天內補件，逾時未補件者則視為放棄進入複審。

七、評選辦法

- **評審作業**：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國土管理署長官進行評選。
- **評選標準**：創意性 45% 美感表現 30% 完整度 25%。

※抄襲與仿冒之審查

作品經評審委員決選出 10 件入圍作品上網公告同時交由商標法律事務所檢索，參選作品如有疑慮，主辦單位發送電子郵件於參選者信箱，並以掛號信通知參選者，參選者需於發送電子郵件後（以發送電子郵件時間為主）5 天內向承辦單位提出說明文件，參選者有責任隨時注意自己的電子信箱，如因自行疏忽而不知情消息，須自行負責。後續承辦單位將請評審委員召開臨時評審會議，並依評審委員決議公布結果，參選者如逾時未提出說明，即同意臨時評審會議之最後決議。

※得獎作品如有抄襲或仿冒且經查證屬實者

關於得獎作品有下列未符合參選資格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金與獎狀。

- 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 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經查證、審議，裁決應取消獲獎資格者。

八、辦理單位及聯絡資訊

- 主辦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 聯絡電話：02-87712384 郭小姐
 - 電子郵件：jc21ds@nlma.gov.tw
- 承辦單位：風泉設計有限公司。
 - 聯絡電話：02-2585-2201#11 邱小姐（如有疑問請洽承辦單位）
 - 電子郵件：fontana2201@gmail.com

九、其他說明

1. 為確保主辦方權益，報名參選者均需填寫著作權同意書，內容如下：
 - (1) 參選者配合於收件截止日前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末報名，主辦單位有權禁止參選。

- (2) 參選者同意主辦單位所規定之評選辦法及評選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公告、規則及徵選結果，並有最終決定權。
- (3)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官方網站，申請者應經常瀏覽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 (4) 參選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識產權、版權、商標權等權利，並不使用任何未經授權的第三方素材、圖片、文字等資源，以確保其參選作品的獨立性和原創性，也請勿於其他活動重複投稿。
- (5) 參選作品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時，參選者應取得該權利人同意或授權其著作或權利於參選作品中永久授權主辦單位使用，範圍包括利用參選作品（包括限音樂、影片定格畫面、影片部分畫面）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發行、公開傳輸、播送及公開上映。如作品內使用之素材（影片、音樂、圖像），需符合可商用授權之素材，如事後經第三方反應不符資格或侵害他人權益，而參選者無法提供授權證明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選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勵品，參選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不得異議，恕主辦單位不負審核責任。(被取消之得獎名額空缺不再遞補)
- (6) 參選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雅圖片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選資格，並保留追究法律責任的權利。
- (7) 參選作品將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AI 商標檢索系統上已登記資料庫對有抄襲、仿冒疑慮作品進行比對，如經查證屬實將予以淘汰。
- (8) 參選者需同意將其參選作品的所有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無償、永久授權主辦單位，並用於任何本活動及其他相關活動之宣導活動、文宣、報導，亦可以公開播放所有參選作品。
- (9) 主辦單位擁有對所有參選作品進行修改、使用、發布和分發的權利，並無需支付任何額外的報酬。
- (10) 同意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得獎作品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其再授權之第三人使用，使用區域、範圍、次數、方式不限，包括但不限於利用其作品進行國內外重製、編輯、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公開展出等著作權法相關使用之權利。
- (11) 同意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無償授權主辦單位進行攝影及公開展示，並得作為廣告宣傳、教育推廣、國內外展覽及出版等非營利用途，原作者同意不就本使用目的收取任何費用。

2. 為使參選作品能順利參選，建議參選者可於報名截止日至少前一天提早上傳參選作品，收件時間一律以活動官方網站系統後台收件時間為準（含退件須補正之作品）。若參選者成功上傳，系統將會發送報名成功通知信至參選者之報名信箱。若報名截止當天於報名過程中系統有任何問題，請於 2024 年 07 月 18 日 15 時 00 分前將參選作品連同系統狀況截圖（截圖須含電腦時間以茲佐證）寄至 fontana2201@gmail.com 報名參選（以信箱信件收受時間為準）。
3. 為確保評選之公平、公正性，上述客服信箱僅於競賽網站系統發生問題致參選者無法上傳參選作品時，才用於收受參選作品及報名。若因未提早上傳作品導致超過時間致報名未成功，且未於截止前反應至聯絡信箱，承辦單位有權不受理，由參選者自行負擔風險及責任。
4. 活動過程中若因不可抗拒或電腦系統故障等因素，直接或間接造成承辦單位無法履行其全部或部分義務，或參加者電腦或資訊設備故障、損壞、延誤或資料有訛誤或其他失責情況，承辦單位均無須負任何責任。
5. 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獎項價超過新臺幣 20,001 元以上者，得獎者除需繳交得獎收據、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臺籍銀行帳戶外，給獎單位並應先行扣繳 10% 所得稅。
6. 應徵稿件有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該獎項得由過半之複審委員決議從缺。
7. 參選者之個資及著作權，主辦單位應有負責資安保密之管控。
8. 得獎後須於期限內填寫並回傳獎金領據，逾期將視同放棄獎金。

國土管理署 署徽設計競賽

淨零智慧未來家園共築計畫

National Land Management Agency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The Net Zero & Smart Future Home Plan

總獎金

新台幣 500,000

徵件日期：

6/18~7/17



活動詳情辦法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